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4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6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志敏大道 87 号信息产业园 2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4 月 12 日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志敏大道 87 号信息产业园 2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志敏大道 87 号信息产业园 1 楼

联系人：汪 剑

联系电话：0793-8179555

联系传真：0793-8179533

(二)会议费用：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